

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辦理

「108年度民防團基本年教育訓練」

成果報告表

課程 名稱	災害應變及救災演練 等宣導 授課講師 巫仲明教授	辦理 地點	後龍鎮公所 3樓禮堂
辦理期程	108年9月05日上午08:10~17:10		
參加對象:	本所鎮長、秘書、主管、里長。		
活動場次	1次	參加人數	約80人
附件	■ 成果照片、訓練簽到表		
依據	<p>一、災害防救法</p> <p>二、依本縣常年訓練執行計畫所列「訓練課目」編排相關課程施訓（必訓課程務必規劃編排）。</p> <p>三、災害防救法第二十二條第二款：為減少災害發生或防止災害擴大，各級政府應依權責實施災害防救教育、訓練及觀念宣導。</p>		
預期效益	<p>鑑於近年來氣候異常，天然災害已造成臺灣各縣市民眾生命財產損失災損傷亡，為健全及落實執行災害防救教育及緊急應變機制，以各項預防措施及演練加強確保安全，將其可能帶來之災損傷害降至最低。</p>		
辦理情形簡述	<p>本所為降低災害風險，強化防救緊急應變之能力，使里長、所內人員，期於災害發生時有效發揮決策支援，不但更加認識日常生活環境，也提高了危機意識，自然而然災害發生的機會就會被降低；而萬一發生災害時，大家也能迅速應變救災，如此就能減少災情的擴大，並降低災害的損失。</p>		

承辦人：周瑞雄

課長：李瑤庚

聯絡電話：037-730057

傳真：037-728372

填表日期：108年09月05日

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辦理

「108年度民防團基本年教育訓練」成果照片

辦理成果照片 01



說明：「108年度民防團基本年教育訓練」

辦理成果照片 02



說明：簽到處放置防災宣導資料及提升防災教育觀念。

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辦理

「108年度民防團基本年教育訓練」成果照片

辦理成果照片 03



說明：後龍消防分隊實際教導基礎急救訓練本所人員、里長、緊急救護、CPR 及 AED 使用，防火防弱等。

辦理成果照片 04



說明：藉由宣導防災教育與宣導（包含防災演練、防災專題演講、防災融入式教學），促進社區災害防救知能，增進災害應變能力。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辦理
「108年度民防團基本年教育訓練」成果照片

辦理成果照片 05



說明：強化及落實本鎮防災推動社區災害、說明當災害發生時可能面臨的各種情況，提升防災意識，以推動防災教育，強化災害預防體系。

辦理成果照片 06



說明：應依災害潛勢評估結果，重新檢視及修正不同災害類型的社區防災地圖，並公告張貼位置應考量易於辨識，為減少災害發生或防止災害擴大，各級政府應依權責實施災害防救教育、訓練及觀念宣導，加強落實防災教育到各個學習階段，以提昇社區之防災知識、技能及態度，進而強化社會抗災能力。

